

《蛋镇诗社》： 致敬一个时代的诗歌理想

□ 梁晓阳



▲花城出版社出版的《蛋镇诗社》。

我们这些热爱文学的人,其实大多数都是从农村走出来的,或者说是农村生活过的人。朱山坡《蛋镇诗社》里面的年轻人,他们当年究竟在干什么呢?他们干着一件虽不是石破天惊却也是让人匪夷所思的事情:提出了全民写诗运动,成立蛋镇诗社,编印蛋镇诗报,想着诗歌的规划,实践着诗歌的运动。

生活在那个时代,更确切说是生活在一个底层的不堪重负的但是又必须不离不弃的农村,可能生活在城市里的人万万想不到,有那么一群人,金光闪、阙振邦、谢敬逸、谢敬安、姜美好、蝙蝠、段横、檀久香……他们都是为稻粱谋的人,为了一日三餐奔波的人,但是他们身陷庸俗而向往大雅,居于底层而追求上进,立于黑夜而仰望星空,地位卑微而致敬崇高。

当然,我们那时候也曾遭遇蛋镇里视诗人之为疯子的人,他们眼中的世界毫无诗意。但归根结底,底层人民是需要诗意的,而且这种诗意就埋藏在蛋镇山

沟沟里。主人公金光闪的观点是,只要你善于发现,大粪坑也能提炼出诗意。

以金光闪为首的蛋镇诗人号召全民写诗,发布“‘蛋派’诗歌写作十大要领”,搞全镇诗歌嘉年华盛会,认为人人皆可成为诗人,认为人人写诗家家幸福,文盲也能成为诗人。认为诗歌可以带他们上天,他们有冲天的豪气,居然敢写信给省长,跋山涉水寻觅女诗人姜美好,甚至荒唐地想给狮头山增加两米,只因为狮头山主峰只比大容山低不到两米,所以必须争个第一,让它成为全县第一峰。

金光闪无疑是勇敢的,他最后化身为我们熟悉的一个作家,叫朱山坡。也就是他,把当年这场诗歌运动的前前后后以材料的形式编织罗纳,巧妙串联,全都成了闪闪发光的金子。这就是他所谓侃的“大粪坑里捞金子”,而这些金子,就是他所认为的诗意。这些诗意最终汇聚成了一部结构奇特、语言辛辣、风格新异的长篇小说《蛋镇诗社》,今天就呈现在了我们的面前。

《蛋镇诗社》填补了民间诗社史的题材空白,其结构借用电影术语(如“蒙太奇”“平行剪辑”)实现碎片化叙事,并融入多文体拼贴。人物如金光闪、阙振邦等以荒诞而诗意的抗争,诠释了底层灵魂的独特性。他们或坚持理想,或毁灭理想,但正因为有了他们,我们知道了美丽和丑陋,高雅和庸俗。俗到极致就是雅,朱山坡从俗中找雅,俗中见雅,俗中写雅,最终成就了大雅。

什么叫创新?这些就叫创新。书中的故事人物,可以说是岭南特有的,是生活在岭南这片土地的人所熟悉的。今天北流的很多作家诗人就是这本书里面的人物原型。我们都经历了那个时代,甚至很多文友都做过了那样的事,我们就是剧中人,当年我们疯狂、固执、投入、痴迷,不知天高地厚,异想天开,天不怕地不怕,那样的一种情感,一种思想,一种斗志,一种行为,我们那像感情又不像感情的经历,像爱情又不像爱情的故事,今

天被朱山坡写出来了,文本既是我们熟悉的荒诞、夸张、变形,也是我们熟悉的大胆、真诚、亲切、充满人间的烟火气。

这是一本有趣的书,也是一本悲凉之书,读过的人一时会发出会心的微笑,甚至得意忘形,乐不可支。但人物命运也令人悲时伤世,扼腕叹息。作品的主人公金光闪有着宏大的诗歌理想,在诗社被迫解散后奔赴广州创业,一时做得风生水起,最终遭遇企业破产,梦想泡汤。他知道自己不会长命,为此预先设想自己的遗体告别仪式。果真,他四十八岁英年早逝,昔日诗友阙振邦在悼词中誉其为“蛋镇诗社的灵魂”。他走过的短暂一生看起来有些荒诞,甚至有些悲凉,但无疑是理想的一生,也是诗歌的一生,因而是无怨无悔的一生。而这个金光闪,其实和我们所见所识多么相似,甚至是我们其中的一个,甚至有一天就是我们自己。朱山坡记录了我们的理想,写出了我们这片地域上的另一种奋斗。他给这片地域上的有趣的人物立传。而他立传的目的,就如他在扉页里面写的,致敬所有给世界带来诗意的的人。

这是一部先锋作品,却始终以贴地飞行的姿态,聚焦于那群让人感觉可爱又可叹的北流人。北流的这群敢作敢为、有理想情怀的诗人们创办漆诗歌沙龙,开创了一个地方的文学史。这段文学史正被北流的诗人们继承并创新,在实干中开拓新境。而朱山坡把这段地方文学史上升为一部成功的长篇小说。因此这部书也被视为是向漆诗歌沙龙致敬的作品。这部小说在题材、观点及表现手法上独特新颖,兼具历史记录功能,必将成为“新南方写作”的标志性作品,在中国当代文学的长廊中占据一席之地。

感谢朱山坡与他的《蛋镇诗社》,在提倡讲好地方故事的今天,这部作品不仅讲出了北流故事、玉林故事,更升华为岭南叙事的精神切片。作家们当以此为鼓舞与启发,立志创作属于自己的文学精品。



▲广西民族出版社出版的《空间：猫、硅胶工厂和心跳》。

《空间：猫、硅胶工厂和心跳》是壮族作家黄其龙的首部散文集。纵观全书17篇散文,孤独、焦虑是避不开的话题。作者采用“空间叙事”方式,向读者呈现桂西南边陲自然景观和人事、物,将对生命的思考、对价值的追寻及对故乡的情感层层铺展开来。

黄其龙生活的村庄在崇左市天等县向都镇,地处云贵高原边缘,具有典型的喀斯特地貌。这里峻岭深谷环绕,村落封闭,艰苦的环境塑造了他独特的孤独气质。这种由地理隔绝催生的孤独,最终转化为其文学创作的深层动力。

作为一名留守儿童,他的孤独从抬头仰望天际开始具象化。这种疏离感由亲人的缺失造成。《火烧云少年》开头第一句便是“我在很早以前,就学会抬头仰望天际。那是一个人的孤独。”天地辽阔,群山巍峨,却只有他孤零零的一人,大自然的宏大反衬出个体的渺小与疏离,这种静默的疏离感无声胜有声。

孤独促使他转向内心叙事,他没有将孤独写得沉重,反而赋予其诗意。火烧云的瑰丽、木棉在季节轮回里花开花落与少年的孤独形成奇妙的平衡,孤独不再是痛苦,而是一种与自然相融的静谧。

黄其龙笔下的孤独是热闹的、五彩斑斓的。在《蜜蜂飞来飞去》中,痛失儿子的祖父,固执地独自留守土地、留守老屋。他在那座像公鸡冠的山上种竹林、柠檬林,又捉来野生蜂王,在老屋的瓦檐上挂上蜂箱,看着蜜蜂每天嗡嗡嗡嗡地在头顶盘旋飞舞。祖父所做的这一切,仅仅是为了给埋在地下

的儿子制造一些热闹,用蜜蜂的嗡嗡帮助他的儿子(即作者的父亲)剥离孤独。这种孤独是土地般厚重,弥漫着亲人的气味的、田埂上的草香,也带着漫山风雨掠过屋顶时,那种被世界暂时遗忘的安静。

从童年守望的山岗到成年漂泊的街角,黄其龙的散文始终在追踪孤独这条河流,看它如何在时光里改道、变宽,却未找到可以停泊的岸。

城市的钢筋水泥是另一种坚硬的孤独,这是一种喧嚣繁闹表象之下的疏离,背后承载着生活的焦虑。在硅胶工厂的外贸办公室里,大家手指敲击键盘,发出啦啦啦啦的声音。作者想请教同为英语专业的同事杨姐,转念一想,和她说的话加起来不到十句。

说到孤独,不得不提法国作家卢梭的《一个孤独的散步者的遐想》。卢梭在晚年遭受了前所未有的污蔑与排挤,连曾经推崇他的人都成了批判者。当他坐在湖边看水鸟掠过,会突然想到“这些鸟儿不会议论我的是非”;当抚摸树皮上的纹路,会觉得“树木比人更懂得沉默的尊

□ 兰小框(壮族)

《空间：猫、硅胶工厂和心跳》： 在孤寂的时空里万物生长

重”。黄其龙的孤独并非“被驱逐”,而是主动在城乡间穿梭,在硅胶工厂的机器声里,他时常想起木棉树下与山水对话的那个少年。

黄其龙散文的魅力在于,他没有溯源造成自己孤独、祖父孤独的原因,只呈现孤独的实质和感受。芸芸众生,不可能每个人都有他那种被困深山、痛失父亲的孤独痛苦,在逼仄的厂房接受机器轰鸣的经历。他巧妙地将自己的个体感受升华为世人的共同感受,从一己的孤独融入到留守儿童、留守老人一代人的群体记忆。那些留守儿童的等待,那些城乡漂泊者的挣扎,那些普通人在生活重压下的坚守,都在他的文字里有了具体的模样:他写那个女人,失去了丈夫,又失去了儿子结婚要用的五头猪,在深夜独自抹泪,却从未在儿子面前低头(《川上的婚姻》);写在民办初中担任教师的同学,在出租房里拼命抽烟写作,稿费远不够抵销烟钱,却幻想着码字发财(《孔雀舞》)。这些普通人的抗争,像极了家乡天等县山间石缝里的草木,它们将根系钻进坚硬如铁的岩石缝隙里,曲曲折折寻找泥土,最终长出一片葱郁。

新疆喀斯特地貌的莽莽群山,是黄其龙安放孤独的精神原乡。他笔下的故乡不是简单的怀旧,而是通过时间、空间的错位,让它们在文字里活着。“金樱花开得这样热烈,我忍不住摘下一朵,香味像极了父亲的体香。金樱花生长在父亲的坟墓边,并非巧合。”“那些稻花如同父亲的呼唤,每年都以梦境的形式招呼我回去,我也总以为父亲还活着似的,不论我身在市区还是省外,都要回去抚摸那些刚刚抽发的稻花,等同于父与子的每年相聚”(《父亲的花事》)。在这里,金樱花、稻花已成为跨越生死的信使,用香味和梦境召唤他,照见已消逝的生命。

我们这代人,终究没能逃出十万大山。只是从一座山,走进了另一座山。当我像黄其龙那样,把脸贴近土地,听见山药在黑暗中缓慢生长的声音,忽然明白,不管是留守还是逃离,我们都不曾被故乡抛弃,而是被它选中,成为它的一部分。

喀斯特群山包围的天等是黄其龙生活的起点,也是他的“根”,黄其龙用手中的笔将故乡呈现给世界,让亲人、山水在文字中重生。

《深圳的我们》： 哪怕沧桑半生,也要字句生香

□ 覃敏善(壮族)

阅读叶耳老师散文集《深圳的我们》已有些时日,作为一个曾在深圳宝安生活七八年的人,书中诗意描绘的深圳日常,因那份亲历感而分外鲜活,让我拥有强烈的代入感。那些带着独特深圳印记的故事,读来令人心动且关切。

作为叶耳的第一部散文集,全书25篇散文,既写城市也写乡村,写生活更写灵魂。作家尤其着墨于易被忽视的生活日常细节,与其说这是个人的内心吟唱,不如看作叶耳献给深圳这座城市的心灵之歌。在我看来,它更像作者与生活的深切对话,用诗意的语言生动再现了这座城市的日常图景。

这部作品是现实人生的真切映照,书中坦率呈现了作家在文学路上的挣扎与无奈,甚至悲凉。高楼广厦间,那些在霓虹灯下徘徊、迷惘、抗争、直面挫折的人群,在叶耳笔下展现出别样的风貌,跳动着城市的脉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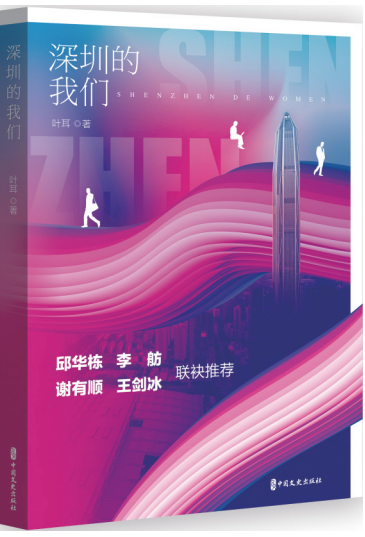
书中几乎每篇都能看到作者深刻的自我剖析,那些带着痛感、淡淡自嘲的文字,加之自然流露的真实情感,使读者仿佛走入作者在深圳的日常,被那些细腻而伤感的片段悄然捕获,进入一种沉浸状态。诗意语言下,是一个将文学视为毕生追求的中年人,诉说着不堪的往事与人世百味。这不仅是个人经历的独白,也折射了一部分追梦中年人共通的经历,带来一种深切的疼痛感,如同会行

走的影子,萦绕在字里行间。

真诚是叶耳处世为人的原则,也是这本散文集的内核。阅读时,一颗坦诚的心跃然纸上,仿佛他就在你面前倾诉。书中随处可见这样的告白:“明明知道写一个作品就像怀孕的女人分娩孩子一样的难受和痛苦,但就是愿意让自己这么痛苦难受着!当痛过之后,你就会发现一种前所未有的快感。”只要你给自己一个走进《深圳的我们》这本书的机会,你就会被一条线忽高忽低地牵引着,触动着,那条线就是由文字组成的真诚。

勇敢是阅读时的另一重深刻感受。叶耳毫不保留地将自己的隐私、伤痛与苦楚呈现出来,勇敢地在生活的满目疮痍中挺直腰杆。这需要何等勇气!书中描写的爱情、友情、亲情,无不让人叹息人生的“不如意事十有八九”。那些不如意往往源于外力与命运,个体在浩瀚世界中所能掌控的,何其有限!“生活沉浸于我们的身体和时光,一个人的消解和说出,成就了生活的片段和细节。”叶耳用文字捕捉着这种个体与生活的交融。

叶耳的文字不炫技,却自带张力与哲思。他沿着“故乡即他乡”的生命轨迹,坚定地前行在文学之路上。“我写作最大的难度是来自这些乡村的人和事,也正是因为这些难度,让我保持了写作的高度。”这是他的清醒与担当。多年



▲中国文史出版社出版的《深圳的我们》。

来,他如蜗牛般一步步、缓慢而坚决地爬行,终于抵达属于他的文学春天。

合上书页,闭目沉思。我相信,只要对文学的赤诚之火不灭,挑战便永续。而叶耳老师,也定会一如既往地用他的真诚与勇敢,去拥抱他所热爱的文学,去拥抱那纵然千疮百孔也要过好的生活。